

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107 年度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 2 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楊院長惠欽

記錄：黃○○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106 年度廉政會報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管制執行情形(詳如會議資料)

參、政風室工作報告(詳如會議資料)

肆、專案報告(詳如會議資料)

一、人事室曾主任子軒報告「本院 106 年 11 月至 107 年 10 月員工獎懲情形」。

二、總務科康科長國珍報告「年度採購」。

三、會計室陳主任小慧報告「本院預算執行內控機制措施之簡要說明」。

四、政風室劉主任煥強報告「本院 106 年度全年採購案件綜合分析」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- 為共同推動廉政工作、充實廉政會報之內容，建議本院召開廉政會報時，增加「紀錄科、訴訟輔導科及法警室」等 3 單位，輪序提出業務興革建議報告於廉政會報。

決議：書記處除總務科以外之所屬 4 個單位--紀錄科、訴訟輔導科、文書科及法警室，由書記處統籌在廉政會報時提出專案報告，人事室、會計室及總務科因有其業務需求，仍維持報告。

陸、主席結論：(略)

柒、會議結束：上午 10 時 25 分